

合同协议书

渭源县五竹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（发包人）为实施渭源县五竹镇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四川鼎顺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项目概况

工程规模：渭源县五竹镇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具体详见采购需求）。

2.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
（1）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（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）；

（2）中标通知书；
合同备案号：2025HTBA00053

（3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4）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5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
（6）技术规范；

（7）图纸；

（8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3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4.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数量和单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叁拾玖万捌仟肆佰玖拾捌元肆角叁分（¥：2398498.43元）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简敏； 技术负责人：吴珂。

6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9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计划开工日期：2025年5月 / 日，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年7月30日，共计90日历天。

10.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。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。

11.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、副本二份，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二份，副本二份，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
12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渭源县五竹镇人民政府

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

(签字或盖章)：

张

承包人：四川鼎顺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

(签字或盖章)：

吴印珂

2025年4月24日

2025年4月27日